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虑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 1. 2022 年 6 月 20 日,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 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 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 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官的议案》。 2022 年 6 月 21 日,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关 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2. 2022 年 6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临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3. 2022 年 6 月 22 日至 2022 年 7 月 1 日, 公司在公司公告栏公示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对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 行公示。截至2022年7月1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没有收到任何组织和个人 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异议。2022年7月1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安克 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 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监事会认为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 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 确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 4. 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披露了《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 5. 2022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参与本激励计划,公司对首次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包括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进行相应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的调整和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出具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实意见》。
- 6. 2022 年 7 月 14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至此,公司已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424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183,420 股。
- 7. 2022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2 年 8 月 24 日为授予日,以 40 元/股的价格向 12 名激励对象授予 381.033 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8. 2022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监事会出具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实意见》。

二、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情况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 益失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的 914,822 股限制性股票自本激励计划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后,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失效。

特此公告。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7日